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『學生學習歷程』重要期程

各位同學們大家好：

本學期學習歷程檔案重要期程規劃如下，請同學注意相關時程，逾期不受理。

工作項目		作業期程
113-1	上傳基本資料、修課紀錄至中央資料庫	3/10(一)
高一、 高二、 高三	學生至系統確認”收訖明細”	3/13(四)~3/17(一)
113-2	學生上傳學習歷程檔案至校務行政系統 (課程成果至多 9 件/每學期、多元表現至多 30 件/每學年)	課程成果：休業式後兩週 7/14(一)23:59 止 多元表現：高一二每學年結束 7/31(四)23:59 止
高一、 高二	教師認證課程成果	休業式後三週 7/21(一)23:59 止
113-2 高三	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截止時間	3/31(一)23:59
	授課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截止時間	4/2(三)23:59
	學生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學習歷程檔案 (課程成果至多 6 件、多元表現至多 10 件)	4/3(四)~4/7(一)
	學生簽名確認「課程成果勾選檔案確認單」 (教)、「學生自填多元表現確認單」(學)	4/9(三)~4/11(五)
	上傳至中央資料庫	4/14(一)
	學生至系統確認”收訖明細”	4/15(二)~4/17(四)13:00
如有國教署來函通知工作項目及作業期程，將依文配合辦理或調整。		

注意事項：

1. 同學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後，務必通知授課老師進行認證哦！
2. 勾選後，務必確認有按下「**確認勾選**」的按鈕，按下後才算完成勾選哦！「**確認勾選**」後，**不可重新選擇提交**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，勾選前請審慎評估欲勾選之項目。
3. 「**收訖明細**」期間，請同學務必上校務行政系統進行收訖明細確認。若未於期限內確認收訖明細，視同資料無誤。

教務處 試務組 114. 2. 27(四)

